

证券代码：873292

证券简称：捷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2 月 14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左平安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00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00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2 人，董事李铁、孟超、胡杜因事缺席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0 人，监事周慧敏、柳锋、朱孔涛因事缺席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，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、尽责的工作精神。鉴于公司的发展需要及现状，经多方面综合评价，公司拟改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相关服务，原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在此，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！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14 日